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大洞山生物多样性调查跟踪调查及评估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5-JTGS-G2025-0098

本公司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贾汪生态环境局）的（大洞山生物多样性调查跟踪调查及评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大洞山生物多样性调查跟踪调查及评估），属于（商务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9（含分公司人数）人，营业收入为54729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4176.67万元，属于（☒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供应商名称）（电子签章）：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



日期：2026 年 01 月 08 日